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: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:林庭瑜

電話: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366

傳真: 02-27595796

電子信箱: ay9043@gov. 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:北市都授建字第111014598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內政部建署函文 (23554484 1110145987 1 ATTACH1. pdf)

主旨:函轉內政部營建署有關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24條之1連續式席位規定,其橫排席位間扣除座椅後之淨 寬度疑義一案,請查照並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內政部營建署111年11月17日營署建管字第1111224420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11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111092號, 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52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:https://dba.gov.taipei/。

正本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

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:臺北市政府文化局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含附件)

電2072/12/01文交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: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

號

聯絡人:鄭如庭

聯絡電話: 02-87712345#2703 電子郵件: jutcheng@cpami.gov.tw

傳真: 02-87712709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:營署建管字第111122442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24條之1連續式席位 規定,其橫排席位間扣除座椅後之淨寬度疑義1案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1年9月16日北市都授建字第 1116174816號、111年8月29日北市都授建字第1116167365 號及臺北市建築師公會111年9月15日111(十七)會字第 24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按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(下稱本編)第124條及第124條之1規定:「觀眾席位間之通道,應依左列規定:
一、每排相連之席位應在每8位(椅背與椅背間距離在95公分以上時,得為12席)座位之兩側設置縱通道,但每排僅4席位相連者(椅背與椅背間距離在95公分以上時得為6席)縱通道得僅設於一側。……三、橫排席位至少每15排(椅背與椅背間在95公分以上者得為20排)及觀眾席之最前面均應設置寬1公尺以上之橫通道。四、第1款至第3款之通道

A STATE OF THE PARTY OF THE PAR

第3款之通道

均應直通規定之出入口。……」、「觀眾席位,依連續式 席位規定設置者,免依前條規定設置縱、橫通道; …… 二、橫排席位間扣除座椅後之淨寬度依左表標準。…… 三、席位之兩側應設置1.1公尺寬之通道,並接通規定之出 入口。四、前款席位兩側之通道應按每5排橫席位各留設一 處安全門,其寬度不得小於1.4公尺。 本編第124條規定 係將人群先疏散至縱、橫通道,再直通規定之出入口,且 為避免席位至縱通道距離過長,加以限制相連席位不得大 於8席或12席,至本編第124條之1連續式席位,因旨在消除 縱、橫通道設置,係採直接由席位間疏散至兩側通道,並 於通道上要求應每5排1處安全門,且為利人潮疏散,限制 席位間淨寬度應達45公分以上,兩者為不同之席位設計樣 態。故來函所詢倘該觀眾席位以自動歸復上彈座椅設置, 本編第124條之1第2款淨寬度得否以自動歸復上彈後所餘之 寬度認定1節,考量該條係要求避難疏散至各安全門時,席 位間所須淨寬度之規定,若該席位採自動歸復上彈式等型 式,其於避難離席時可復歸上彈者,則得以歸復後所餘淨 寬度認定之。

正本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政府

副本: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(不含臺北市政府)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本署建築管理組電2022/11/17文

